

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文件

济院字〔2015〕17号

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 关于开好“三严三实”专题民主生活会、 专题组织生活会的通知

各单位部门党委、党总支、党支部：

根据《中共山东省纪委机关、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转发〈中共中央纪委机关、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开好“三严三实”专题民主生活会的通知〉的通知》（鲁组发〔2015〕68号）要求，现就学校各部门单位党组织开好“三严三实”专题民主生活会、专题组织生活会，通知如下：

一、认真组织专题学习

在领导干部个人自学基础上，各部门单位党组织要安排专门时间进行专题集中学习。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员领导干部践行“三严三实”的新思想新观点新要求，学习党章和《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规章

制度，牢固树立“三严三实”的检验标尺，准确把握践行“三严三实”的基本要求。领导班子和班子成员要对参加专题党课、专题学习研讨情况进行回顾梳理，重点看是否掌握了“三严三实”的核心要义、认清了不严不实的严重危害、强化了从严从实的行为规范，查缺补漏、巩固成果，打牢开好专题民主生活会、专题组织生活会的思想基础。

二、精心制定民主生活会方案

（一）时间安排。民主生活会于2015年12月下旬召开。组织生活会于2016年1月上旬召开。各部门单位民主生活会方案要及时报送组织部审核；确定召开民主生活会的具体时间后，要提前10天报送纪委办公室、组织部。组织生活会由各系（院）党总支（党委）指导召开。

（二）参加人员。本次民主生活会原则上以处级领导班子为单位召开；组织生活会以基层党支部为单位召开；附属单位以领导班子为单位召开民主生活会。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必须参加民主生活会，非党员领导干部应列席民主生活会。领导班子成员不足三人的，应邀请党支部委员会部分委员列席。列席人员可对党员领导干部提出批评意见，但不需要进行自我批评。

各部门单位的民主生活会由部门单位党组织书记或主要负责人主持，主要负责人不是党员的，应列席民主生活会，会议由班子成员中的党员领导干部主持。会议主持人为本次民主生

活会的主要负责人。

（三）有关要求。各部门单位党组织要坚持高标准、严要求，充分借鉴运用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有效做法，认真落实《通知》要求，严格执行程序步骤，结合实际制定会议方案，细化明确并扎实做好深化学习研讨成果、征求意见、谈心谈话、撰写提纲、开展批评、整改落实等各环节的工作。

三、深入查找剖析不严不实问题

（一）广泛征求意见建议。各部门单位要采取座谈走访、利用电子信箱等多种方式，广泛征求党组织、党员师生等方面的意见，并分别向领导班子和党员领导干部本人反馈。领导班子要查找践行“三严三实”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班子成员要把自己摆进去，主动认领问题。要注重从涉及师生切身利益的具体工作中，从师生反映领导干部工作生活的细节小事中，筛查问题、找准症结。专题民主生活会上，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还要就2014年度民主生活会、专题组织生活会查摆问题整改、专题学习研讨中查摆问题即知即改等情况，逐一作出说明。

（二）深入开展谈心谈话。主要负责同志同班子每个成员必谈，班子成员相互之间必谈，班子成员与分管科室主要负责同志之间必谈。要谈遵规守矩上的差距与不足，谈自身和对方不严不实问题的具体表现，谈改进提高的意见建议，谈透问题、沟通思想，营造开好专题民主生活会、专题组织生活会的良好氛围。

（三）认真撰写发言提纲。领导班子和班子成员要对自身存在的修身做人、用权律己、干事创业等方面的不严不实问题，遵守党的政治纪律、政治规矩和组织纪律方面的问题，深查细找，认真梳理；要对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情况进行认真剖析，查找梳理存在的问题；从理想信念、党性修养、权力观地位观利益观和道德品行等方面，进行党性分析，深入剖析根源、认清问题实质，提出整改的具体措施。在此基础上，领导班子撰写对照检查材料，班子成员形成发言提纲。要发挥正反典型镜鉴作用，对照先进典型的精神境界，反省立根固本的差距，检视党性锻炼的不足；汲取周永康、薄熙来、王敏、徐同文等反面典型的深刻教训，认清放松自我修养、理想信念滑坡的严重危害。

四、严肃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

自我批评要敢于解剖自己。部门单位主要负责同志要代表班子作对照检查，带头开展自我批评。要聚焦对党忠诚、干净干事、敢于担当，突出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联系思想、工作、生活和作风实际，联系个人成长进步经历，联系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整改措施落实情况，把自身存在的问题讲清楚，把问题根源讲透彻，把整改措施讲具体。自我批评要襟怀坦白、见人见事，不能遮遮掩掩、泛泛而谈。

相互批评要坦诚相见。部门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和班子成员都要本着对组织、对同志、对事业高度负责的精神，直截了当

开展批评,指出具体问题、提出改进建议。相互批评要有的放矢、切中要害,用事例说话,防止不痛不痒、蜻蜓点水,不搞无原则纷争。对批评意见要正确对待、虚心接受,形成互动交流的良好氛围,达到团结—批评—团结的目的。

五、扎实抓好问题整改

(一) 建立整改清单。结合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开展批评情况,对查摆出来的问题进行再梳理,将教育实践活动尚未整改到位的“四风”问题一并纳入整改内容,形成整改清单。要聚焦具体问题,细化措施,做到整改进程和整改效果可检查、可监督。问题整改要分类施策,可以马上解决的,要立行立改;需要一段时间加以解决的,要制定持续改进的具体措施,规定完成时限;需要组织协调解决的,要明确牵头单位、责任人。整改清单兑现情况要采取适当方式在一定范围公开,接受党员师生监督。

(二) 开展专项整治。对党员师生反映强烈的不严不实突出问题,要集中力量,开展治理。要把基层干部不作为、乱作为等损害群众利益问题作为专项整治重点内容,逐项排查,明确责任,强化措施,对那些顶风违纪、贪腐谋私、徇私枉法的,坚决予以查处。对那些发生在基层、根子上面的问题,要加强统筹协调,上下联动、合力解决。

(三) 强化立规执纪。根据查摆和解决不严不实问题情况,结合部门本单位实际,进一步完善制度规定。要严格党内政治

生活制度，严肃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加强对遵纪守法情况的日常监督和定期检查，严肃查处违规违纪行为，推动践行“三严三实”要求制度化、常态化、长效化。

六、加强指导把关

各部门单位领导班子对照检查材料、领导班子成员发言提纲，由分管校领导审核后报送组织部。学校党委委员参加和指导分管部门单位党组织民主生活会。各分管领导审核，督查组参加和指导部门单位党组织民主生活会。全校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组织关系所在党组织的组织生活会。

专题民主生活会、专题组织生活会后 15 天内，各部门单位要将专题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开展情况形成书面报告，分别报送学校纪委办公室、组织部。

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

2015 年 12 月 9 日

济宁学院党委办公室

2015 年 12 月 9 日印制
